

2117

寶興文史資料



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四川省宝兴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责任编辑：黄贵璋 桂明义

封面题字：李来明

校 对：王声琼 姚伟东

宝兴文史资料第三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四川省宝兴县委员会 编辑

印刷：四川省雅安地区印刷厂

字数：10.2万字

1992年8月印刷

内部资料性图书准印证

雅安字第（92）09号

宝兴文史资料第三辑目录

旧政回首

解放前宝兴县行政及其它机构的设置概况

.....张启新 提供 政协文史委 整理 (1)

宁舍千金 不让寸土.....周国康 (13)

宝兴廿年教育的回顾.....周国康 (17)

宝兴县从改土建县到和平解放大事记.....杨世捷 (23)

往事八则.....政协文史委 整理 (41)

宝兴视察记.....周宝韩 著 宝兴县志办 录 (44)

苛政如虎

宝兴县解放前的赋税概况

.....刘素均 提供 政协文史委 整理 (107)

附录：王国泰等士绅的请命书

.....政协文史委 抄录 (114)

公口势力

宝兴解放前的袍哥组织.....周国康 (119)

强龙难斗地头蛇.....汪体珍 (123)

钟灵往昔

灵关之古今.....唐开阔 (127)

地方豪绅争权 灵关新兴分乡.....王德举 (131)

我对灵关民间文化活动的片断回忆.....王德举 (136)

宗教概貌

喇嘛教在硃碛..... 周国康 (142)

邓池沟天主堂..... 周国康 (145)

人物春秋

我的老师余子宜..... 唐开闾 (148)

行医七十年的骨科土专家王朝钦

..... 政协文史委 整理 (152)

往事探讨

穆坪建县是何年..... 周国康 (157)

和平解放

回忆解放宝兴前后片断..... 李祥熊 (161)

附录：王国泰等士绅给陈仲光的回信

..... 政协文史委 抄录 (166)

zcGPHP

解放前宝兴县的行政 及其它机构设置概况

张 启 新 提供
政协文史委 整理

1928年前，宝兴属藏族穆坪土司辖境，政治上归天全县遥领。1928年6月，建昌道道尹黄煦昌奉命率垦务队来穆坪行改土归流事，当即成立设治筹备处，先后委任龙大曾等三人为处长。经过一年多的筹备，地方纠纷渐息，1929年12月²⁸日，中华民国内政部正式行文批准建立宝兴县治。建县初期，百废待兴，县级行政机构很不健全，随着时间的推移，机构日趋完善，党、政、参等各种组织也相继建立起来。这里，将其概况分述于后。

一、行政机构的设置

从建县到1950年5月的二十年间，宝兴的行政机构，经历了由不完善到逐渐完善的演变过程。

1930年6月，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军军部任命杨蜀望为宝兴县第一任县长，到任后，县政府成立了公安局和建设科。1931年7月，陈秉哲继任县长，改教育、公安两局为科，增设财务科。教育科设科长1人，教育经费保管员1人，即在

县立完全小学校内办公；财务科科长1人系义务职；收税员、卡员共二、三人；此外，建设科只有牌额，而无职员；保卫团办事处，处长不支薪，书记、庶务各1名，工役2名；公安队设队长1名，公安兵30名。县府的政费由田赋、国税及军部津贴费充用。因政费甚微，文牍事务由县长兼办，司法也由县长兼理，可谓因陋就简。

1936年4月，汪子华任县长期间，县政府仅设财务委员会委员1人，保安中队长1人，赈务分会副主席1人，禁烟委员会常务委员2人，县立小学校长1人。县府只有四间屋子，为办公、用膳及审判之地，其一、二、三科科长、警佐、督学、技士并区长等，或调省受训，或尚未就职。

迨至1942年余松筠任县长时，县政府的机构则已趋于完善。除设秘书、一、二、三科及粮政科科长外，督学、技士、警佐及调查员均已配齐，并另有一级科员3人、二级科员2人、办事员5人、雇员9人、公役7人、警察二十人，县政府领粮人数共56人；此外，还建立了财务委员会、会计指导室、度量衡检定室、民教馆、新运会、动运会、兵役股、气象测候所等机构。连同国民党县党部、三青团区队部、国民兵团部、自卫队、硃磬区署及城厢、陇东、硃磬、五龙的征收分处。全县领取公粮人数达208人。

1935年前，四川属军阀割据，实行防区制，某军占领即由某军委派县长。1935年后，国民党的中央政府力图打破半封建的防区制与军阀割据局面，在四川设十八个专员公署，宝兴县属第十七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领导，行政经费由四川省财政厅统一支付，地方财政收入除正粮上缴外，地方附加粮与税收归县管理使用，教育经费由公学租支付，省立硃磬

边民小学则由省财政拨款。

趋于正规的县政府组织机构，除有县长、秘书外，分设民、财、教、建、司法等部门。其具体设置是：

1. 秘书室设秘书 1 人，办事员、雇员各 2 人。秘书负责审批各科、室文件，草拟县政府公函、命令，县长因公出巡时，代行县长职权。办事员及雇员则负责档案保管与文件缮写等工作。

2. 第一科管理民政与治安。负责对各乡、镇、保、甲长的任免与户口统计、保甲整编等项工作。1940 年改为民政科。曾设兵役室、统计室、户籍室。1945 年后，兵役室改设为军事科。

3. 第二科管理财务。负责编制全县预、决算、征收田赋与附加粮、办理买卖土地契约等。其它税收在税捐征收处未成立前，由财务委员会负责。后，第二科更名为财政科。1941 年田赋改征粮食，收玉米、稻谷，即建立田赋管理处，后改为粮政科。

4. 第三科管理教育、建设。下设督学室和技士室，负责全县教育工作与气象、水文、城镇规划及道路桥梁建设等。后，第三科分设为教育科与建设科。

5. 建设科，专管建设。

6. 粮政科，专司粮食征收与开支。在城厢、五龙、陇东、盐井、砭磧设立粮食征收分处，每个分处配备仓库员 2 人、斗手 3 人、仓伙 2 人、公役 1 人。

7. 社会科，于 1947 年成立，负责社会福利与救济工作。科长必须由国民党县党部执行委员兼任。

8. 司法室，设司法官 1 人，看守所 1 人、书记员 1

人、法警7—10人（由地方抽调），职责是办理民、刑事案件。1936年后，地方驻有部队，即由县长兼任行营军法官。

9.庶务室，掌管政府机关现金出纳、发放薪水、购办公用品、开办伙食团、解决机关职工的吃住问题。

10.收发室，设主任1人，公务兵及杂役3—5人，负责文件收发及不属各科、室管理的杂务工作。

除上述常设机构外，还曾设过新运会、动运会、民教馆、禁烟委员会、自治会以及合作指导室等机构。新运会，是按照蒋介石的号召，负责开展所谓新生活运动的，民教馆，是专管平民教育的；禁烟委员会，则是负责禁种禁食鸦片烟的；合作指导室，是负责办理无息贷款的，成立后，只在芦山合作金库办理过一次无息贷款。

在机构设置上，省政府是按编制计划下达行政经费的，对各科科长、各区区长及有的公务员如督学、技士还是由政府直接下批文、定薪俸的。县里在具体执行中，除将非设不可的财政科、粮政科、税捐征收处以及公安队、民众自卫总队等机构，基本按要求设置外，其余机构或以少顶多，或以兼职充数，余下名额的经费，则由地方官装入私囊，名曰“吃缺”。以1942年为例，向上实报县、区供职员工208人中，即有40余人是兼职的，有近二十人是属虚报冒领的。

关于基层行政机构的设置，早在1928年改制时，即将全县划为五个区（包括金汤）。区设团总，下设团保，但直到1936年上半年，区级行政机构也很不健全，保甲尚未编查。1936年7月，始将原宝兴县划为三个区，第一区署设在县城内中街，下属南城、北城、五龙三个联保；第二区署设在碗碛街上，下属碗碛、盐井、大池沟三个联保；第三区署设在

陇东场上，下属陇东、赶羊、梅里川三个联保。区署设区长1人、指导员、事务员、雇员若干人；联保设联保主任；联保下设保甲，保甲长直接管到百姓。1941年，联保更名为南城镇、北城镇、五龙镇、陇东镇、碣磧镇、盐井镇、明礼乡，联保主任则变更为乡、镇长；后，除保留南城镇、北城镇外，其余均按乡设置。

二、国民党宝兴县党部等组织的建立

1939年3月，宝兴县有汪体义、张启新等十五人到汉源进入西康省保训合一干训所第一期受训，历时三月期满，全部加入国民党。接着，又有刘宪彬等十余人参加第二期受训，也全部参加了国民党。这两批人员先后成为宝兴县、乡两级党、政骨干，为成立国民党宝兴县党部奠定了基础。

1940年10月，宝兴县党部筹备委员会建立，筹备主任薛培金，汉源人；干事唐绍炯。1941年9月，中国国民党宝兴县党部正式成立，薛培金任书记长，唐绍炯任秘书。1942年，薛调西康省党部，是年7月，由彭允卿接任书记长。1944年7月12日，宝兴县召开国民党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到会五十余人，选举唐绍炯、汪体义、谢肇荣为县党部执行委员，唐绍炯为书记长，汪兴庠为候补执行委员，李祥熊为监察委员，周月娥为候补监察委员。后又增选张启新、杨光烈为执行委员，增选凌良禄等为监察委员。

县党部设书记长1人，组训干事、宣传干事各1人，并另配备助干、录事若干人，负责组织全县的党务活动。

县党部下设十六个区分部，各区分部的国民党员最少12

人，最多50人，其中，妇女区分部1个，计23人。全县共有国民党员306人，属四川籍者24人。各区分部设书记1人，委员1—4人。区分部负责召开党员生活会，组织学习国民党历史，阅读国民党文件，按时收纳党费，并对党员进行形势任务等教育。

县党部成立后，口头上的宣传是党的任务、党的领导高于一切、指导一切。实质上，县长是县里的最高领导人，一切实权仍操县长之手。

三民主义青年团宝兴区队于1941年成立。初由县党部干事陶裕邵兼任区队长，另有区队副1名、录事1名、工友1名，下设两个分队。1945年，由何世映任区队长，张启新任副区队长，属芦山团部领导。1946年，正式成立三青团宝兴分团部，由陈耀斗任主任，姚润之任秘书，鄢从云、罗开基任干事。全县共有三青团员424人，分为三个直属分队、两个妇女分队和六个区队，即：南城区队，下设三个分队；北城区队，下设三个分队；明礼区队，下设四个分队；盐井区队，下设三个分队；五龙区队，下设六个分队；硃磧区队，下设三个分队。各分队人数最少为7人，最多为27人。1947年12月，国民党与三青团合并，由唐绍炯、陈耀斗、汪体义组成党团统一委员会，并以原党部书记长唐绍炯为书记长，原三青团主任陈耀斗为副书记长，姚润之、汪体义为秘书。

民主社会党宝兴筹备委员会于1949年建立，筹委主任何世映，共计发展了民社党党员十二名。

除上列党派外，宝兴还曾建立过一些民众团体。1944年7月，宝兴县农会有会员238人；宝兴县工会有会员83人；宝兴县商会有会员46人；宝兴县教育会有会员38人。这四种团

体，都各设有会长1人，理事2人，监事2人。

三、宝兴县参议会：

宝兴县参议会于1945年10月成立。由各乡镇士绅及民众团体组成。事前，由县党部邀请唐绍炯、汪体义、李祥熊、张启新组成筹备委员会。经与各机关法团协商，十一个选出单位即：南城镇、北城镇、五龙乡、明礼乡、陇东乡、盐井乡、碓碓乡、县农会、县工会、县商会、县教育会，共提出参议员候选人22人，通过选举，焦海珊、王国泰、何世映、赵级三、谢肇荣、高祥富、王朝钦、王凤岍、李祥熊、汪体义、孙世骏、何制皋当选为宝兴县参议会参议员。焦海珊为议长，王国泰为副议长。其余十个候选人为候补参议员。

县参议会驻会8人，除正、副议长外，驻会参议员5人；另有县党部书记长唐绍炯兼任参议会秘书。其活动经费由地方财政列支。县参议会的职权是：代表民意参政议政，对政府及机关法团实行监督，审核政府财政预、决算，弹劾贪污腐化等不法行为。如当时的县卫生院长凌言第，将国家救济的药品销售后不报帐；税捐征收处长龚赞镛利用公学租做转手买卖等行为，都曾被县参议会弹劾过。解放前夕，县内的局势处于混乱状态，而县长张之璞又借故溜回邛崃老家，县参议会便于1950年3月召开参议会讨论，决定由何世映任宝兴县临时县政府县长，李祥熊任副县长，对于稳定宝兴局势，起到了积极作用。

参议会成立后，曾进行数次增选、补选，先后增补为县参议员的有杨光烈、张启新、李绍清、任仕伦等。

1946年4月，李祥熊被选为西康省参议会参议员。

1947年12月，李祥熊当选为国大代表后，陈开桂继任西康参议会参议员。

四、地方武装

解放前，宝兴的历任县长为巩固统治，维护地方治安，总是重视地方武装建设的。

建县初期，尽管财政收入甚微，县政府仍设保卫团办事处及公安队，下设区团办事处。以1932年为例，财务科每月拨出的行政经费为202元，用于地方武装建设的支出即达121元，占到百分之六十。

1939年冬，县里成立国民兵团部，由县长兼任团长，下设副团长、副官、督练员、军医、书记、号兵、传达兵等，其职责主要是维护地方治安及训练民团和壮丁。此外，县府还设有警佐及警察常备中队，有警察二十至三十人。

1945年后，县府设军事科，除警备中队外，还成立了民众自卫总队。解放前夕，自卫总队队长由县长张之璞兼任。杨克举、乐国梁任副总队长。下设大队4个、中队10个、分队20个。大、中、分队队长、队副共53人。担任这些职务的都是各乡、镇拥有枪支的地方势力，这些人规矩了，地方治安就维护好了；反之，这些人一旦闹事，地方上也就很不安宁了。过去各地地方势力之间的私仇械斗，有时聚集的人枪上千，双方也是用“民团”的形式，把队伍集中起来的。

五、对解放前历任县长的概述

从建县到解放前夕，先后担任宝兴县长的是：杨蜀望、陈秉哲、钟烈、李石丹、范君立、王昭文、汪子华、杨万成、余松筠、靳洪、黄里仁、权光烈、杨方叔、朱福祥、张之璞、何世映，共十六人。任期最长的为三年零八个月；任期不到一年的七人；最短的只有两个月。

任期不到一年的七人中，有四人因见宝兴条件差、困难大、收入少、没搞头而离任；一人是临时县政府县长，一人因得罪省政府而被解职：1948年1月，朱福祥就任县长后，即飭令所部在盐井乡之石门坎，出示重庆行辕电令，截辑烟帮百余人，辑获鸦片烟土一万二千两，马啡精一百九十余两，并亲解行辕处理。此举是不符合西康省政府“明禁暗倡”策略的，且出示的是重庆行辕电令，有不尊重省政府之嫌，因此，同年三月便被调走，任职只有两个月。另一人为余松筠，大邑县人，1941年10月到宝兴就任，平时成天赌博，不理政务，政府一切事宜，全由秘书王咸熙办理。当第二年鸦片成熟时，余便竭尽全力索取烟土，终将“烟金”和“附加”近百担烟土全数私自运走，弃官逃到武汉享乐受用。因其胞兄余松琳系四川军阀，与刘文辉关系密切，故而西康省政府对此大案不了了之。

在其余九名县长中，有二人颇受老百姓称颂，三人有明显的贪污不法行为。

颇受百姓称颂的两位县长是陈秉哲和杨万成。

陈秉哲，字仲华，眉山县人，前清举人，后在法政学校毕业。1930年冬月任宝兴县长，1933年7月离任。在任两年

零八个月中，为宝兴办了多件实事，突出的有：一、兴办学校。陈来宝兴前，全境只有一所学校，1931年，县府清理土司遗产后，以一千七百元用作教育经费，在县城办完全小学一所，在各乡办初小十所，共有学生463名，其中完小105名。完小招收女生三十余人，并提倡女生剪发，使社会风气为之改观；为了表明县府重视教育，县长还在完小兼上高年级两个班的国文课，并亲自批改学生作文。二、马路山改道。灵关至宝兴的旧道在沿河右岸，偏桥就有十一道之多，在陈的主持下改道经高店子绕山腰而下，完全避开了偏桥，使县内交通面貌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三、防洪工程。因连年山洪暴发，宝兴河不断冲毁土地与碾坊，而且直接危及县城，陈秉哲利用冬闲，两次组织民工编筏筑堤，并将县城对河沿岸的乌龟石炸除，使县城得到保护。四、新建县府。陈到任前，县府沿用旧日土署，破旧不堪，1932年，陈组织地方人士将县政府迁到县城南街，得房四十余间，使之焕然一新。五、惩办豪绅。赶羊沟张宏兴，每年收租四百余石，是宝兴的首富，本人是县里财务委员会主任，其亲家又是团务处长，因其仗势欺人，私设公堂，拷打佃户，农民不堪忍受，状告到县政府。陈秉哲受理此案，依法拘捕了张宏兴，升堂审讯，处以张宏兴巨额罚款，然后取保候审。六、邓池沟天主堂的法国传教士蒙古土地三百余亩，在陈的据理力争下，全部收归国有。

杨万成，字西平，邛崃县人，曾任开县、井研、丹棱县长。1938年2月至1941年10月任宝兴县长，任期三年零八个月。在任期间，建成两河口铁索桥，主张兴修水利，提倡种植水稻，在他的倡导下，“西河第一堰”于陇东老场建成通

水，同时开田种植水稻；五龙的瓦西、龙包两河坝也大面积开田种稻；杨还重视教育，重修宝兴县立小学，并开办师资人员训练班，对原有教师经考核不合格者即行辞退，教育质量明显提高；再则杨不畏强暴，先后枪毙、击毙要匪多人，使社会治安显著好转。但杨信奉道教，在其室内设有经堂，每日早晚念经，当其枪毙人后，必在菩萨面前忏悔，口念：

“天杀你，地杀你，不是我杨万成杀你，而是上苍不许，法律不容”等辞。在他的主持下，在县城重修城隍庙，当上司责备时，杨万成声言：“本县地处边陲，民性强悍，实乃赖此以弥补政力之不足。”据说，刘文辉给杨万成的评语是：

“是好人，非好官，有良心，无良政。”看来，官府与百姓的认识是有很大距离的。

有明显贪污行为的三任县长是汪子华、黄里仁和权光烈。

汪子华，大邑县人，1936年2月至1938年2月任宝兴县长兼禁烟分局局长。离任时，私自带走公土价款、税契银及培修监狱经费共数千元。接任县长杨万成多次向四川省政府报告及发快邮代电，四川、西康两个省政府受理查办此案达两年之久，汪也拒不返回宝兴交帐，此案就这样不销销之。

黄里仁，犍为县人，1944年3月至1945年3月任宝兴县长。上任三天，便在南城镇下场口立起“杀场”牌，以恐吓人民。出街必坐青纱大轿，警卫人员紧跟轿后，威风十足。1944年夏，鸦片成熟之际，黄买了数千件菜刀、铁瓢、扫帚等物品，通过乡、镇、保、甲长给每户农民送礼，名义是祝贺烟土丰收，实质是叫农民向他送烟“回礼”。结果，得到了烟土五千两左右，真是一本万利。农民憎恨这类县长，背

地里咒骂黄里仁：“菜刀把我们刮干净，扫帚把我们扫干净。”

权光烈，屏山县人，曾任二十四军团长，1945年3月至1947年4月任宝兴县长。任职期间，组织两个自卫分队由其弟权光国、亲信杨俊任分队长到懋功作大烟生意，附代给烟贩保鏢，每十两抽二、三两作保鏢报酬，赚得大量钱财，在雅安苍坪山下修造西式洋房一座。其时官场之腐败乃至于斯。

宁舍千金 不让寸土

——宝兴县收回法国天主堂蒙古土地始末

周国康

今天，一些年过古稀的老人在谈到穆坪（今宝兴县）“改土归流”事，总是绘声绘色地盛赞“陈县长抵外侮，收回土地权，为中国人扬眉吐气；传教士告状，蒙古管业证，使法国人威风扫地”。

人们不禁要问：这是怎么回事？在这小小的山城，还有如此豪迈壮举！

历史是公正的。让我们翻开宝兴历史的一页。

一八五八年（咸丰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中法签订了不平等的《中法天津条约》，内有一条：“准许天主教深入内地自由传教，法国人得往内地游历”。其实，早在《中法天津条约》签订之前，法国传教士已深入到穆坪，这个连县城都未设置的民族地区进行所谓的“传教”。《中法天津条约》的签订，只不过为他们不成理的事找条“合法”的条文罢了。

道光初年，法国教会在离穆坪土司衙门约二十华里的羊村（今五龙乡），就已建起了富丽堂皇的羊村天主堂。这座天主堂，就连法国教会也承认“在全川以该地设堂为最